

附件 5:

固镇县审计局委托审计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立项背景。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审计工作的意见》(固审委发〔2019〕2号)、《固镇县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监督办法》(固政〔2020〕69号)文件精神以及固镇县委审计委员会会议精神,加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的审计监督,进一步规范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管理,提高投资项目效益,建立由审计机关主导、主管部门和建设单位协同、社会审计参与的审计监督体系,促进传统投资审计向现代投资审计方式的转变。

2. 主要内容。单项投资概算(或合同价,下同)超过5000(含)万元的政府重点投资项目以及涉及公共利益和民生的城市基础设施、保障性住房、学校、医院等工程由审计机关委托社会中介机构实施跟踪审计;单项投资概算400万元(含)以上5000万元以下的政府投资项目由审计机关实施工程决(结)算审计。

(二)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确保政府投资审计工作能够全面完成,实现审计监督、切实加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的资金使用

绩效、规范投资行为、提高投资效益和促进反腐倡廉建设的工作目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本次评价的目的主要是通过对本单位政府投资审计工作经费产出情况、效益情况、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预算资金执行率情况进行分析，全面、客观、公正、科学地评价项目绩效，及时总结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取得成效和经验，改进存在的不足，解决存在的问题，为今后加强项目监管，促进项目按期、高效、健康运行，发挥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等提供评价依据。

本次评价的对象和范围是我局 2024 年度委托审计经费经费项目和涉及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的部门和实施单位。

（二）绩效评价原则。此次评价原则是，一是坚持真实、科学、公正的原则；二是坚持综合绩效评价的原则；三是坚持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的原则；四是坚持绩效评价与项目支出管理相结合的原则；五是坚持绩效评价贯穿于事前、事中、事后的原则。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委托审计费项目						
主管部门		固镇县审计局		实施单位	固镇县政府投资审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 额(万元):	300	300	17.03	10	5.68%	7
		其中:本年 财政拨款 (万元):	300	300	17.03	10	5.68%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 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确保政府投资审计工作能够全面完成，实现审计监督、切实加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的资金使用绩效、规范投资行为、提高投资效益和促进反腐倡廉建设的工作目标。				固镇县审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决策部署，依法履行审计监督职责，高质量完成政府投资审计项目。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40 分)	数量 指标	竣工决算审计项目 数	≥2 项	2 项	5	5	
			开展跟踪审计项目 数	≥1 项	1 项	5	5	
			开展专项审计项目 数	≥2 项	2 项	5	5	
		质量 指标	审计报告合格率	≥95%	100%	5	5	
		时效 指标	完成时限	项目计划 完成时间 以内	计划内完成	10	10	
		成本 指标	委托审计费	≤300 万 元	17.03 万元	10	9	

	效益指标 (55分)	经济效益指标	核减金额	≥150万元	187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投资项目管理规范度	规范	规范	10	10	
			促进政府相关部门出台相关政策，为政府决策提供建议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10	10	
			规范政府投资项目现场管理行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化解建设领域风险。	规范效果较好	规范效果较好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完善项目建设管理制度、规范项目建设管理。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5	5	
	满意度指标 (5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审计单位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7%	5	5	
总分					100	96		

评价结论：委托审计费项目预算总金额 300 万元。项目内容为：聘请社会中介机构对我县政府投资建设的工程项目开展工程竣工决算审计、跟踪审计等工作经费。县审计局委托审计费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300 万元，全年支出资金 17.03 万元，全年执行率 5.68%，全年执行率较低。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在项目设计中，根据资金使用情况，我局每年年初先做好审计项目计划，局里讨论通过后上报局党组会审批；政府投资项目是由项目建设单位提交申请，按规定审核后受理投资金额达到单项投资概算 400 万元及其以上竣工结算项目和超过 5000（含）万元的跟踪审计项目。该项目资金是根据计划而编制的预算，在资金的使用过程中，县审计局严格按照《会计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相关法规执行，使资金能充分地利用，促进审计事业的发展。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政府投资项目工程报审项目多、分散广，部分项目送审金额大，经审计核减后产生的审计经费较大，财政审批的预算资金有限。

六、有关建议

（一）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按照“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工作要求，进一步强化绩效意识，完善预算全过程管理工作机制，严格按照有关文件要求，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深入做好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二）进一步加强项目全过程监控。对专项资金进行绩效运行监控，加大对预算编制与执行的监督管理力度，加强对项目实施进度的实时监控，及时发现项目进度异常、实施

范围调整等情况，及时纠偏，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流程选择协商单位。

（三）进一步规范预算绩效基础性工作。积极发挥本单位在预算绩效管理中的主体作用，强化预算编制和执行主体责任，从绩效目标编制、预算执行到项目归档各个环节，实行精细化管理，切实做好相关基础性工作。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主体是指项目主管部门，下同）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市与县区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相适应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主体是指项目资金管理使用单位,下同)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预算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资金拨付及时性	项目资金是否按照依法依规及时拨付，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拨付时效情况。	项目资金是否按照《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分配下达，是否符合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工作实施方案等明确的时限要求及时拨付。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